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OOC Limited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票代號：00883)

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公告（未經審計）

財務及業務摘要	與二零一一年上半年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度	度比較之百分比變動
油氣淨產量*	160.9百萬桶油當量	-4.6%
油氣銷售收入	人民幣956.6億元	-1.4%
合併淨利潤	人民幣318.7億元	-19.0%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0.71元	-19.0%
每股攤薄盈利	人民幣0.71元	-19.0%
中期股息（含稅）	每股0.15港元	-40.0%

* 包括公司享有的按權益法核算的被投資實體的權益約8.7百萬桶油當量。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上半年，在全球經濟形勢較為嚴峻、中國經濟增長也遇到一定挑戰的環境下，公司以「二次跨越」藍圖為指引，在危機中搶抓機遇，穩步推進各類業務。我們克服了產量小幅下降和成本上升等困難，保持了較強的盈利能力，淨利潤達人民幣318.7億元，再次為股東奉獻了令人滿意的成績。

為實現二次跨越，公司繼續注重勘探業務。上半年，在公司的核心領域——中國海域，我們的努力獲得了令人鼓舞的回報。蓬萊9-1和壘利2-1等中到大型新發現的取得和評價成功，為中國海域實現持續增長儲備了資源基礎。在南中國海深水區穩步推進的自營深水勘探也開始逐步展現該區域的資源潛力。中國海域的勘探進展，使我們對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充滿信心。

公司在中國海域和海外的開發生產業務同樣不乏亮點：中國海域在生產油氣田通過調整井等增產措施和稠油熱採等新技術，繼續保持活力；海外新項目產量穩步提升，總體表現平穩。這些都有效彌補了蓬萊19-3油田停產帶來的產量缺口，使公司油氣淨產量在種種困難條件下仍然維持較高水平。公司將堅持為完成年度產量目標而努力。

公司的海外發展同樣取得新的突破。7月，我們簽署了收購加拿大尼克森公司的協議。這一交易如順利完成，將使公司成為資源配置均衡、在世界主要油氣產區均佔據重要地位的全球性油氣勘探和生產公司。同時，還將使我們獲得尼克森世界一流的管理團隊和員工，並可創建一個領先的國際發展平臺。我們相信這項交易將會為我們的股東創造長遠的價值。

考慮到尼克森交易的資金需求，為保持財務靈活性以利於長遠發展，本公司董事會決定派發2012年中期股息每股0.15港元（含稅）。

在公司各項業務快速發展的情況下，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我們更加注重公司自身能力的建設。在公司已建立的較為有效的管理制度和風險內控體系基礎上，我們將繼續致力於確保安全環保生產，加強風險管控能力、科技和管理創新能力以及人才和隊伍建設。我們將強化基礎管理，夯實發展根基，不斷提升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為「二次跨越」藍圖奠定堅實基礎，繼續為股東創造價值、奉獻回報！

王宜林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

首席執行官致辭

尊敬的股東朋友們：

2012年上半年，公司圍繞「二次跨越」藍圖，平穩有序地推進各項工作，實現了業績的穩定發展。

上半年回顧

上半年，由於歐洲債務危機持續深化，全球經濟增長面臨更大的下行壓力，國際原油價格從高位大幅回落。在這樣的環境下，公司全體員工共同努力，推動勘探、開發和生產等各項業務繼續發展，健康安全環保形勢保持穩定。

首先，公司勘探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績。上半年，公司共取得10個成功發現，18口評價井獲得成功，並在多個方面取得重要進展。在渤海地區，我們取得了四大成果：首先，一系列評價井喜獲成功，證實蓬萊9-1為渤海近年來發現的規模最大的油氣構造。其次，取得中到大型新發現壘利2-1，油質為中質到輕質。第三、秦皇島29-2構造擴展獲得成功，在其東側成功評價了秦皇島29-2東構造，擴大了該地區的儲量規模。最後，遼東灣取得的兩個新發現旅大21-2和旅大6-2均為中型發現，開闢了遼東構造帶勘探新領域，前景廣闊。在南海西部地區，鶯歌海高溫高壓天然氣領域勘探再獲突破，取得東方13-2天然氣發現。

此外，自營深水勘探進展順利。按照計劃，我們在南海深水區進行了自營鑽探，積累了作業技術和管理經驗，並在流花29-2構造發現了天然氣，展示了該地區較大的勘探前景。

上半年，公司油氣淨產量達到160.9百萬桶油當量。淨產量同比下降4.6%，主要是由於蓬萊19-3油田、計劃內的停產維修以及印度尼西亞ONWJ區塊出售等因素影響。通過促進新項目按期投產，保障設備設施的良好運行，優化增產穩產的技術手段，公司有信心達成年初設定的330-340百萬桶油當量的全年產量目標。

公司平均實現油價達到每桶116.91美元，同比上升8.1%；平均實現氣價達到每千立方英尺5.90美元，同比上升20.0%。公司油氣銷售收入達到人民幣956.6億元，淨利潤達人民幣318.7億元，繼續保持業內較強的盈利能力。值得注意的是，由於持續上漲的行業成本，以及公司資產的結構性變化，上半年公司桶油主要成本為每桶34.60美元，比2011年全年上升13.1%。為保持具競爭力的成本結構，成本管理仍將是未來公司管理的重點之一。

海外發展再拓新空間

今年以來，公司海外油氣資產發展良好，油氣產量大幅增長，收購烏干達1、2、3A區塊1/3工作權益的交易也於2012年2月21日完成。

更令人欣喜的是7月份公司與加拿大尼克森公司簽署協議，以151億美元現金收購尼克森的所有普通股及優先股。此項收購符合中海油一貫的價值驅動的併購策略。收購尼克森不僅將使公司增加約30%的淨探明儲量和約20%的淨產量，還將帶來在油砂、頁岩氣等非常規油氣資源方面的寶貴經驗，以及高素質的管理團隊和員工。

通過收購尼克森，公司將進一步拓展海外業務及資源儲備，加強在加拿大、墨西哥灣和尼日利亞的業務，並進入資源豐富的英國北海地區，發展平臺更加多元化，為長期、可持續的發展增添動力。

與此同時，我們將加強海外資產的管理，控制財稅政策變動等風險。

下半年展望

下半年，世界經濟可能仍處於下行壓力之下，國際油價震蕩加劇。面對嚴峻的外部環境，我們仍將致力於做好公司的各項業務，夯實基礎、穩健發展。

具體而言，公司將重點開展以下工作：

- 第一、 繼續加強安全環保的基礎管理和體系建設，保證安全、環保生產；
- 第二、 推動新項目如期投產，落實調整井等增產措施，確保全年產量目標的完成；
- 第三、 做好對上半年所取得的新發現的評價工作，繼續做好勘探工作；
- 第四、 做好尼克森交易的後續工作；
- 第五、 強化基礎管理，努力控制成本、提高效益。

公司已躍升至一個新的發展平臺，建立了自營與合作、淺水與深水、國內與國際、常規油氣資源與非常規油氣資源相結合運營的體系。未來，我們將繼續強化核心競爭力，努力為各位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李凡榮
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

中期業績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在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的中期業績如下：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計)
收入			
油氣銷售收入	3	95,658	97,030
貿易收入	3	21,884	27,110
其他收入		726	428
		<u>118,268</u>	<u>124,568</u>
費用			
作業費用		(8,753)	(7,322)
除所得稅外的其他稅項	5(ii)	(8,034)	(4,864)
勘探費用		(4,584)	(1,538)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172)	(13,950)
石油特別收益金		(13,639)	(17,274)
原油及油品採購成本	3	(21,780)	(27,026)
銷售及管理費用		(1,246)	(1,204)
其他		(552)	(603)
		<u>(73,760)</u>	<u>(73,781)</u>
營業利潤			
利息收入		44,508	50,787
財務費用	4	633	442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850)	(566)
投資收益		(356)	294
聯營公司之利潤		1,037	663
合營公司之利潤		156	177
營業外收入/(支出)，淨額		54	317
		<u>27</u>	<u>(38)</u>
稅前利潤			
所得稅	5(i)	45,209	52,076
		<u>(13,340)</u>	<u>(12,733)</u>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期利潤			
		<u>31,869</u>	<u>39,343</u>
其他綜合損失			
匯兌折算差異		280	(1,75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稅後淨額		(621)	1,210
聯營公司儲備變動(損失)/收益		(1)	10
其他綜合損失合計，稅後淨額			
		<u>(342)</u>	<u>(532)</u>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u>31,527</u>	<u>38,811</u>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期每股盈利			
基本 (人民幣元)	6	0.71	0.88
攤薄 (人民幣元)	6	0.71	0.88
股息			
宣派中期股息 (含稅)	11	5,459	9,287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6,764	220,567
無形資產		949	1,033
聯營公司投資		2,886	2,822
合營公司投資		19,045	20,17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407	7,365
遞延稅項資產		57	-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0	379
非流動資產小計		<u>266,528</u>	<u>252,341</u>
流動資產			
存貨及供應物		5,189	4,380
應收賬款	7	18,241	20,662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1,544	23,46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3,317	27,576
其他流動資產		8,816	7,684
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36,785	24,4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801	23,678
流動資產小計		<u>147,693</u>	<u>131,923</u>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9	25,643	19,919
應付及暫估賬款	8	19,589	20,424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2,288	22,217
應交稅金		7,372	7,656
流動負債小計		<u>64,892</u>	<u>70,216</u>
流動資產淨值		<u>82,801</u>	<u>61,70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49,329</u>	<u>314,04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9	29,347	18,076
油田拆除撥備		26,351	24,964
遞延稅項負債		5,902	5,4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3,504	2,664
非流動負債小計		<u>65,104</u>	<u>51,192</u>
淨資產		<u>284,225</u>	<u>262,856</u>
所有者權益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	949	949
儲備		283,276	261,907
所有者權益		<u>284,225</u>	<u>262,856</u>

中期簡明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歸屬於公司股東的權益							
	股本	股本溢價 及股權 贖回準備	累計折算 儲備	法定及 非分配 儲備金	其他 儲備	留存 收益	擬派 期末股息	合計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949	42,129	(13,361)	20,000	10,972	145,656	9,421	215,766
本期利潤	—	—	—	—	—	39,343	—	39,343
其他綜合損失合計，稅後淨額	—	—	(1,752)	—	1,220	—	—	(532)
綜合收益合計	—	—	(1,752)	—	1,220	39,343	—	38,811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	—	—	—	134	(9,421)	(9,287)
權益支付的股份期權費用	—	—	—	—	103	—	—	103
轉入/(轉出)儲備基金淨額	—	—	—	—	1	—	—	1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未經審計)	949	42,129	(15,113)	20,000	12,296	185,133	—	245,394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949	42,129	(17,187)	20,000	10,282	196,541	10,142	262,856
本期利潤	—	—	—	—	—	31,869	—	31,869
其他綜合損失合計，稅後淨額	—	—	280	—	(622)	—	—	(342)
綜合收益合計	—	—	280	—	(622)	31,869	—	31,527
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	(49)	(10,142)	(10,191)
權益支付的股份期權費用	—	—	—	—	33	—	—	33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未經審計)	949	42,129	(16,907)	20,000	9,693	228,361	—	284,225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除每股數據及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

1. 編製基礎及會計政策

編製基礎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六個月的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的。

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所需披露的全部資訊和事項，閱覽時應結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

重大會計政策

編製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致。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中期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一些改進，主要包括刪除不一致之處和澄清相關的措辭。自其生效之日起，這些改進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中期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沒有重大影響。

2. 收購及新合作項目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中海油國際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NOOC Uganda Ltd與圖洛石油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圖洛烏干達有限公司及圖洛烏干達作業有限公司簽署買賣協議，購買烏干達1、2和3A勘探區各1/3的工作權益，對應初始現金對價14.67億美元。該交易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完成。價格調整及上述收購對價已作為油氣資產收購成本入賬。

3. 油氣銷售收入及貿易收入

油氣銷售收入為屬於本集團權益的油氣銷售減去礦區使用費和為政府提取並銷售的政府留成油後所得的收入，並於所有權相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給顧客後按油氣銷售的發票面值確認。來自和其他合作方共同產生的油氣銷售收入按照本集團的參與權益和石油產品分成合同的相關條款確認。本集團的銷售量和按份額確定的產量之間的差異不重大。

貿易收入指本集團銷售自石油產品分成合同外國合作方購入的原油及天然氣和通過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銷售原油及天然氣的收入。油氣貿易的成本載列於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原油及油品採購成本」中。

4.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所確認隨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棄置撥備貼現值約人民幣64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21百萬元）。

5. 稅項

(i) 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就從辦公和經營所在地的稅收轄區取得的收入以經營實體為基礎交納所得稅。本公司就產生或取得於香港的應課稅利潤繳納16.5%（二零一一年：16.5%）的所得稅，該稅項可作為境外所得稅抵免額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從中國企業所得稅中據實抵免。

本公司已經正式被中國國家稅務總局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定義），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以25%的所得稅稅率被徵收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按現行稅收規則和規定，該公司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位於中國以外的附屬公司，分別按10%至56%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ii) 其他稅項

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下列適用稅率及費率支付其他主要稅費：

- 自營及按石油產品分成合同的生產須交納5%的產量稅；
- 自營油氣田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以後新簽訂石油產品分成合同的合作油氣田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起不再繳納礦區使用費，改按扣除產量稅後的實際銷售額的5%繳納資源稅，特定石油產品及油氣田可依據法律規定享受減徵。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前已訂立石油產品分成合同的合作油氣田，在已約定的合同有效期內，繼續繳納礦區使用費，不繳納資源稅，合同期滿後，依法繳納資源稅；
- 自營油田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以後新簽訂石油產品分成合同的合作油氣田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起暫按銷售收入的1%繳納礦產資源補償費；
- 對原油出口加徵出口關稅，稅率為5%；
- 其他收入須交納3%至5%的營業稅；
- 按實際繳納產量稅額、營業稅額的1%或7%繳納城市維護建設稅；
- 按實際繳納產量稅額、營業稅額的3%繳納教育費附加；及
- 按實際繳納產量稅額、營業稅額的2%繳納地方教育費附加。

此外，本公司的非中國附屬公司的其他稅項包括礦區使用費及其他基於油氣收入、利潤和油氣運營及資本性支出預算而徵收的稅費。

6.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計)
盈利：		
用於計算普通股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之利潤	<u>31,869</u>	<u>39,343</u>
股數：		
年初發行之普通股股數，不含回購但未註銷之股數	44,646,305,984	44,669,199,984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4,646,305,984	44,669,199,984
股份期權計劃引起的普通股的潛在攤薄影響	<u>161,740,031</u>	<u>220,916,382</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44,808,046,015</u>	<u>44,890,116,366</u>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元）	<u>0.71</u>	<u>0.88</u>
—攤薄（人民幣元）	<u>0.71</u>	<u>0.88</u>

7. 應收賬款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銷售條款主要以賒銷為主，而一般新客戶則需要預先付款。客戶須在油氣產品交付後三十天內支付貨款。應收賬款均不計息。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絕大部分應收賬款的賬齡均在三十天之內。所有客戶均擁有良好的還款記錄，並且沒有逾期賬款。

8. 應付及暫估賬款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絕大部分應付及暫估賬款的賬齡均在六個月之內。應付及暫估賬款均不計息。

9. 銀行及其他借款

中海油財務(2012)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發行了本金為15億美元、於二零二二年到期、利率為3.875%的擔保債券和本金為5億美元、於二零四二年到期、利率為5.000%的擔保債券。該等中海油財務(2012)有限公司債券的債務由本公司提供無條件的、且不可撤回的擔保。

10. 已發行股本

股本	股數	股本 港幣百萬元	已發行 股本等值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為0.02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000,000,000	1,500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為0.02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4,669,199,984	893	949
二零一一年已回購并註銷之普通股*	(10,019,000)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經審計）	44,659,180,984	893	949
二零一二年已回購并註銷之普通股*	(12,875,000)	-	-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44,646,305,984	893	949

* 二零一一年，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共回購了22,894,000份股票，總對價為315,016,715港元。其中10,019,000股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已經註銷，剩餘12,875,000股在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註銷。

11. 股息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董事會宣佈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15港元（含稅）（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25港元（含稅）），按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數暫估，總計約6,697百萬港元（含稅）（約人民幣5,459百萬元（含稅））（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287百萬元（含稅））。

本公司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的法規和規定被認定為中國居民企業，對於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托人如證券公司、銀行，及其他組織或團體等被視為非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定義）的股東），從派發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起，在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股息。

12. 分部資料

本集團將全球的業務組成分為三個主要運營分部。本集團從事上游石油業務，其中包括自營業務，通過合營協議的合作業務，和貿易業務。以上分部主要因為本集團的主要運營決策者分別對這些分部製定重要經營決策及衡量其經營業績。本集團以稅前經營盈虧作為業務分部業績評價的基礎。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海上從事原油、天然氣及其他石油產品的勘探、開發、生產與銷售活動。在中國以外的活動主要在印度尼西亞、澳大利亞、尼日利亞、阿根廷、美國、加拿大、烏干達和新加坡進行。

下表根據本集團之業務分部呈列收入，利潤和資產：

	自營		合營協議		貿易業務		公司		抵消		合併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計)										
外部收入												
分部銷售：												
油氣銷售收入	59,123	56,731	36,535	40,299	—	—	—	—	—	—	95,658	97,030
貿易收入	—	—	—	—	21,884	27,110	—	—	—	—	21,884	27,110
分部間收入	—	—	7,620	10,114	—	—	—	—	(7,620)	(10,114)	—	—
其他收入	1	149	674	223	—	—	51	56	—	—	726	428
合計	59,124	56,880	44,829	50,636	21,884	27,110	51	56	(7,620)	(10,114)	118,268	124,568
分部業績												
稅前利潤	27,328	30,188	24,611	31,035	104	84	786	883	(7,620)	(10,114)	45,209	52,076
本期利潤	27,328	30,188	24,611	31,035	104	84	(12,554)	(11,850)	(7,620)	(10,114)	31,869	39,343
其他資料												
分部資產：	100,232	100,629	192,548	178,164	3,314	4,232	118,127	101,239	—	—	414,221	384,264

13. 期後事項

- (a)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本公司、CNOOC Canada Holding Ltd.及Nexen Inc. 就建議收購簽訂了安排協議，據此，本公司將（通過其全資附屬子公司，CNOOC Canada Holding Ltd.）在《加拿大商業公司法》下根據安排計劃收購Nexen Inc. 全部普通股及（倘優先股股東決議案獲得通過）全部優先股。建議收購之總對價約合151億美元（約合1,172億港元），以現金支付。Nexen Inc. 當前之約43億美元（約合336億港元）的債務予以維持。該交易在成交之前需取得政府和監管機構的批准，並且滿足其他先決條件。
- (b)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與中聯煤層氣有限公司（「中聯煤層氣」）簽訂煤層氣資源勘探開發合作協議（「合作協議」），在合同區（如合作協議所定義）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煤層氣及煤層氣產品。該合作協議在滿足特定先決條件後生效。截至合作協議日期，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預期在該協議生效後將投入人民幣9,933.3百萬元（即（1）五年勘探期前三年的總金額人民幣9,713.3百萬元；加上（2）勘探期餘下兩年內所適用中國法律法規要求的最低勘探成本人民幣220百萬元）。中聯煤層氣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該合作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的審核委員會會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項進行磋商。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對其進行了審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中期業績。

購買、沽售或購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本公司註銷了於二零一一年回購的22,894,000股中剩餘的12,875,000股。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沽售或購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在經修訂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現稱「《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前及之後），除僅偏離《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第A.4.1條外，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相關守則條文。下文概述上述守則條文第A.4.1條的要求及本公司偏離該等守則條文的原因。

守則條文第A.4.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對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均未有指定任期，這構成對守則條文第A.4.1條的偏離。然而，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須受制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7條（「第97條」）的退任規定。根據第97條，三分之一的董事須在每次股東週年大會暫時輪流退任。本公司已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所有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在過去三年內均已按照第97條的規定輪流退任並被重選。因此，本公司認為其已採取足夠措施保證公司的企業管治實踐不低於守則的要求。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了一套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道德守則（「道德守則」），該道德守則包含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在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了本公司的道德守則和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標準。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有下述的變動。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蔣永智先生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首席財務官鐘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同日起生效。

董事資料之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於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年報日期後本公司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王宜林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周守為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11條所要求的重大企業管治差異聲明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本公司普通股的主要交易市場為香港聯交所。此外，由於本公司的普通股於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註冊及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須遵守若干企業管治要求。然而，作為「外國私營發行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中所載的眾多企業管治標準（「紐約證券交易所標準」）均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獲准遵守其註冊地的企業管治標準，代替遵守紐約證券交易所標準所載的大部分企業管治標準。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11條要求，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外國私營發行人須說明其企業管治常規與適用於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美國公司的企業管治標準之間的重大差異。本公司已於其網站上刊發該等重大差異的摘要，該等資料可於下列網頁取得：

<http://www.enocold.com/enocold/gsgz/socg/default.shtml>

其他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外，董事們認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報告所發佈的信息未發生重大變化。

關閉股東登記冊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關閉股東登記冊並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取得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書最遲需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股票過戶登記處 —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日（星期三）左右派發予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五）（「股權登記日」）在股東名冊內已登記的股東。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已被認定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居民企業，為中國企業所得稅代扣代繳義務人。本公司在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派發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時，需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托人如證券公司、銀行，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等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在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任何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股東，或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與中國的稅收協定或中國內地和香港、澳門之間的稅收安排的相關規定就股息應繳所得稅稅率低於10%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或其他依照中國相關規定具有企業所得稅減免資格的非居民企業股東，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企業所得稅之全款，請在二零一二年九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遞交其主管稅務機關所出具以證明其居民企業身份的文件，或向本公司提供證明其根據前述稅收協定或安排就股息應繳納企業所得稅稅率低於10%的文件，或按要求提供證明其依照中國相關規定具有企業所得稅減免資格的文件。

如需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托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根據法律及有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按照股權登記日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的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在上述時間確定或確定不準而引起的任何主張或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機制有關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承擔責任及不予回應。

承董事會命
鐘華
聯席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李凡榮
武廣齊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崇康
劉遵義
謝孝衍
王 濤

非執行董事

王宜林 (董事長)
楊 華 (副董事長)
周守為
吳振芳

前瞻性聲明

本中期報告包含一九九五年「美國私人證券訴訟修正法案」(United States Private Securities Litigation Reform Act of 1995)意義上的前瞻性聲明，包括關於預期未來事件、業務展望或財務結果的聲明。「預期」、「預計」、「繼續」、「估計」、「目標」、「持續」、「可能」、「將會」、「預測」、「應當」、「相信」、「計劃」、「旨在」等辭匯以及相似表達意在判定此類前瞻性聲明。

這些聲明以本公司根據其經驗以及對歷史發展趨勢、目前情況以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理解，以及本公司相信的其它合理因素所做出的假設和分析為基礎。然而，實際結果和發展是否能夠達到本公司的預期和預測取決於一些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和財務狀況與本公司的預期產生重大差異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這些因素包括與原油和天然氣價格波動有關的因素、勘探或開發活動、資本支出要求、經營戰略、集團所進行的交易是否能按時及按既定條款完成或甚至不能完成、石油和天然氣行業高競爭性的本質、海外經營狀況、環境責任和合規要求，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經濟和政治條件。對於這些及其它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描述，請參看本公司不時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遞交的備案文件，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備案的二零一一年年度報告(20-F表格)。因此，本中期報告中所做的所有前瞻性聲明均受這些謹慎性聲明的限制。本公司不能保證預期的業績或發展將會實現，或者即便在很大程度上得以實現，本公司也不能保證其將會對本公司、其業務或經營產生預期的效果。